股票代码:900953 股票简称:*ST 凯马 B 编号:临 2008-19

华源凯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华源凯马股份有限公司于二 OO 八年六月二日,以专人送达、传真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的通知,于二 OO 八年六月五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会议应表决董事 9 名,实际表决董事 9 名,董事张健行授权委托董事傅伟民代行表决权。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做的决议合法有效。

经审议,会议通过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作出如下决议:

一、以 9 票赞成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名李晓红先生、傅伟民先生、李颜章先生、葛彬林先生、张健行先生、王柏松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提名梅均先生、张银杰女士、蔡建民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以上董事候选人均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以上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同意出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且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恒天集团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将于股东大会召开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有关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材料,确认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

董事候选人傅伟民先生曾担任上海华源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05 年财政部对该公司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2006 年根据检查结果给予了通报和 10 万元的行政处罚。傅伟民先生因兼任该公司董事长,亦被处以 5 万元的行政处罚。董事候选人张健行先生于 1999 年底后曾担任中国四川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因出国授权委托其他董事在审议 1999 年报时代行表决权,该年报涉及该公司 1998 年资产重组事项的信息披露不实责任,2004 年张健行先生因此事项受到中国证监会警告处罚。除此外,其他七名董事候选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选举产生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会议还对张鸣先生、李寒松先生在担任董事期间,对公司的指导和支持表示了衷心的感谢!

二、以 9 票赞成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07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以 8 票赞成审议通过了《关于 200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王柏松先生回避表决。

华源凯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OO 八年六月五日

附件一 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李晓红先生:1966 年 11 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职称。曾任中国纺织机械工业总公司人事部干部,中国纺织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部长助理,邯郸纺织机械厂副厂长兼邯郸宏大棉纺公司总经理(挂职),中国纺织机械(集团)有限公司经济运行部副部长,中国恒天集团公司党群工作部部长、战略管理部部长、资本运营部部长。现任中国恒天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

2、傅伟民先生:1956 年 1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职称。曾任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华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华源凯马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会计师,上海华源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党委书记,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现任华源凯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3、李颜章先生:1962 年 3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职称。曾任佳木斯联合收割机厂技术员、助理工程师、工程师、高级工程师、团委书记、技术厂长、党委书记兼常务厂长,佳木斯电机厂党委书记兼佳木斯佳电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黑龙江富锦拖拉机厂厂长兼党委书记(其中兼任黑龙江凯马富拖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总经理兼党委书记),华源凯马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中泰凯马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华源凯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07 年 4 月起兼任党委书记),2007 年 5 月起兼任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4、葛彬林先生:1957 年 12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硕士学位,经济师职称。曾任南昌电缆厂科员、副科长、副主任、主任、科长、厂长助理、副厂长、厂长、党委书记,并曾兼任电缆公司董事长、江南动能集团公司总经理、江西摩托车制动器公司董事长、江西变压器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江变科技股份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南昌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5、张健行先生:1966 年 11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学士学位,工程师职称。曾任国家电子工业部中国电子工程设计院团委副书记,中国四川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工程师,中国四川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京办主任、总裁助理、副总裁、总裁、党委书记,上海华源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现任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

6、王柏松先生:1950 年 1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职称。曾任莱阳动力机械总厂财务科科长、财务处副处长、财务处处长、副总会计师,山东莱动内燃机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山东华源莱动内燃机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山东莱动内燃机有限公司总经理兼总会计师,现任山东莱动内燃机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

1、梅均先生:1940 年 6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职称。曾任机械工业部上海内燃机研究所研究室副主任、高级工程师、所党委书记,上海市旅游事业管理局副局长、党委副书记,上海市旅游事业管理委员会副秘书长,现任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副主任、律师。

2、张银杰女士:1955 年 10 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教授职称。曾任吉林省长春市宽城区委干部,吉林省长春税务学院教研室主任,现任上海财经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

3、蔡建民先生:1944 年 8 月出生,中共党员,高级会计师,会计学副教授,非执业注册会计师。曾任上海立信会计高等专科学校副校长,华联(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上海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上海建材(集团)总公司专职董事。现为上海水产(集团)总公司董事会专家委员,物资贸易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香港新宇享得利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海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附件二 华源凯马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华源凯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现就提名梅均先生、张银杰女士、蔡建民先生为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与本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被提名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

一、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其它有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

二、符合本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三、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性:

(一)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本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二)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已发行股份 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本公司前十名股东;

(三)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已发行股份 5%或 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本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四)被提名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上述三项所列情形;

(五)被提名人不是为本公司及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四、包括本公司在内,被提名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 5 家。

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提名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

提名人:华源凯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OO 八年六月五日

附件三 华源凯马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梅均,作为华源凯马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与华源凯马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在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保证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

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1%或 1%以上;

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

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或 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

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六、本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五项所列举情形;

七、本人没有为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

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它利益;

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另外,包括华源凯马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 5 家。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上海证券交易所可依据本声明确认本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章、规定、通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要求,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声明人:梅均

二 OO 八年六月四日于上海

华源凯马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关于独立性的补充声明

一、基本情况

1. 本人姓名:梅均

2. 上市公司全称:华源凯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3. 其它情况:详见《独立董事履历表》和《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二、是否为国家公务员或在有行政管理职能的事业单位任职的人员?

是□ 否√

如是,请详细说明。

三、是否为在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或者控股股东的子公司、分公司等下属单位任职的人员或其亲属?

是□否√

如是,请详细说明。

四、是否是在为本公司提供审计、咨询、评估、法律、承销等服务的机构任职的人员并参与了有关中介服务项目?是否为该机构的主要负责人或者合伙人?

是□ 否√

如是,请详细说明。

五、是否为在本公司贷款银行、供货商、经销商单位任职的人员?

是□ 否√

如是,请详细说明。

六、是否为中央管理的现职或者离(退)休干部?

是□ 否√

如是,请详细说明。

本人梅均(正楷体签名)郑重声明:上述回答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保证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完全明白做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上海证券交易所可依据上述回答和所提供的其它资料,评估本人是否适合担任本公司的独立董事。

声明人:梅均

日 期:二 OO 八年六月四日

附件四 华源凯马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张银杰,作为华源凯马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与华源凯马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在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保证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

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1%或 1%以上;

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

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或 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

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六、本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五项所列举情形;

七、本人没有为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

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它利益;

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另外,包括华源凯马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 5 家。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上海证券交易所可依据本声明确认本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章、规定、通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要求,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声明人:张银杰

二 OO 八年六月四日于上海

华源凯马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关于独立性的补充声明

一、基本情况

1. 本人姓名:张银杰

2. 上市公司全称:华源凯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3. 其它情况:详见《独立董事履历表》和《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二、是否为国家公务员或在有行政管理职能的事业单位任职的人员?

是□ 否√

如是,请详细说明。

三、是否为在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或者控股股东的子公司、分公司等下属单位任职的人员或其亲属?

是□否√

如是,请详细说明。

四、是否是在为本公司提供审计、咨询、评估、法律、承销等服务的机构任职的人员并参与了有关中介服务项目?是否为该机构的主要负责人或者合伙人?

是□ 否√

如是,请详细说明。

五、是否为在本公司贷款银行、供货商、经销商单位任职的人员?

是□ 否√

如是,请详细说明。

六、是否为中央管理的现职或者离(退)休干部?

是□ 否√

如是,请详细说明。

本人蔡建民(正楷体签名)郑重声明:上述回答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保证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完全明白做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上海证券交易所可依据上述回答和所提供的其它资料,评估本人是否适合担任本公司的独立董事。

声明人:蔡建民

日 期:二 OO 八年六月四日

股票代码:900953 股票简称:*ST 凯马 编号:临 2008-20

华源凯马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华源凯马股份有限公司于二 OO 八年六月二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于二 OO 八年六月五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会议应表决监事 5 名,实际表决监事 5 名。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以 5 票赞成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提名陆云良先生、吴坤荣先生、杜谦益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以上监事候选人均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选举产生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2008 年 6 月 3 日,公司工会委员会召开了工会代表会议,选举高程先生、沈福明先生为职工代表监事。2007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股东代表监事,将与高程先生、沈福明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会议对程正浩先生、滕海川先生在担任本公司监事期间,对公司的指导和支持表示衷心的感谢!

监事候选人简历:

陆云良:1950 年 3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工程师职称。曾任广州第四棉纺厂技术员、车间副主任、技术科副科长,广东省纺织工业公司生产技术处副科长、基建设备处副处长、供销处处长兼原材料公司经理、副总经理(党组成员),中国纺织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董事长、党委书记,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金浪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借调)。

吴坤荣:1964 年 3 月出生,中共党员,学士学位,高级经济师职称。曾任南昌市纪律检查委员会监察局监察员,南昌市科学技术委员会科长,南昌市轻工业局副局长,南昌市国有工业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现任南昌市国资委外派南昌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杜谦益:1965 年 11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注册会计师,会计师、经济师职称。曾任邵阳第二纺织机械厂财务部副部长、财务部部长、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中国纺织机械(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现任中国恒天集团公司、中国纺织机械(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

特此公告。

华源凯马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 OO 八年六月五日

股票代码:900953 股票简称:*ST 凯马 B 编号:临 2008-21

华源凯马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意见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华源凯马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对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于董事会提名的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予以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本次董事候选人的推选、提名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经审阅董事候选人的个人履历,未发现有关部门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规定;

(三)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 2008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召开前,公司就 2008 年日常关联交易事宜与我们进行了沟通,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我们在认真审阅资料和了解情况的基础上,根据独立董事职责,在独立判断的立场并从保护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角度,现就公司 2008 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日常关联交易是日常生产经营中正常的、持续性的交易行为,是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对本公司的独立性不构成影响,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二)我们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的执行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关联董事在审议本项议案时回避表决,决策程序合法;

(三)我们认为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交易方式和交易价格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华源凯马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张鸣、梅均、张银杰

二 OO 八年六月五日

股票代码:900953 股票简称:*ST 凯马 B 编号:临 2008-22

华源凯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07 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华源凯马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决定召开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会议时间

2008 年 6 月 27 日上午 9:30 开始,会期半天。

二、会议地点

上海市中山北路 1958 号华源世界广场 8 楼多功能会议厅。

三、会议主要议程

(一)审议《关于 200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 200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三)审议《关于 2007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0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四)审议《关于 200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五)审议《关于独立董事 2007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六)审议《关于聘请 200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七)审议《关于选举李晓红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八)审议《关于选举傅伟民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九)审议《关于选举李颜章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十)审议《关于选举葛彬林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十一)审议《关于选举张健行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十二)审议《关于选举王柏松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十三)审议《关于选举梅均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十四)审议《关于选举张银杰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十五)审议《关于选举蔡建民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十六)审议《关于选举陆云良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十七)审议《关于选举吴坤荣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十八)审议《关于选举杜谦益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十九)通报《董事会关于 2007 年非标审计意见的说明》。

四、出席会议的对象

(一)截止 2008 年 6 月 19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因故不能出席可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二)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三)本公司聘请的律师等有关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帐户、法人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二)个人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等办理登记手续;

(三)委托代理人须持有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票帐户、授权委托书等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书格式参见附件);

(四)异地股东可用信函、电话或传真方式登记。

六、登记时间

2008 年 6 月 24 日上午 9:00-下午 5:00。

七、登记地点

上海市中山北路 1958 号 10 楼 1001 室。

八、其它事项

(一)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二)公司联系地址:上海市中山北路 1958 号 10 楼

联系电话及联系人:周丽 021-62036446

史建萍 021-62035587

传真:021-62030851 邮编:200063

特此公告。

华源凯马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 OO 八年六月五日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

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华源凯马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份:

委托人股东帐户: 委托日期:

华源凯马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 OO 八年六月五日

股票代码:900953 股票简称:*ST 凯马 B 编号:临 2008-23

华源凯马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预计 2008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关联人	预计总金额(万元)	上年实际发生的总金额(万元)
关联人向公司提供租赁服务	房屋设备、建筑物	山东莱动内燃机有限公司	91	205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华源莱动内燃机有限公司因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向关联方山东莱动内燃机有限公司租用设备和房屋建筑物,2008 年租赁费用合计约 91 万元,其中:生产用机床 98 台,年租赁费预计 54 万元;房屋及建筑物 5 幢,占地面积 16992.34 平方米,年租赁费预计 37 万元。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山东莱动内燃机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柏松

注册地址:山东省莱阳市五龙北路 40 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 11250 万元

组织机构代码:16980070-8

主营业务:系列车用、工程用、农用发动机、汽车、农用汽车、农业机械、化工机械、机械进出口、房地产开发。

(二)关联关系

山东莱动内燃机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5.76%的股份,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其法定代表人王柏松先生是本公司的董事。

(三)履约能力分析

山东华源莱动内燃机有限公司作为房屋建筑物和设备的承租方,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根据其财务指标分析,具备一定的履约能力,基本不会形成坏账。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本着公平交易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作为交易的基础,将以合同的方式明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四、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本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中正常的、持续性的交易行为,是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对本公司的独立性不构成影响,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其它股东利益造成损害。

五、审议程序

公司独立董事已在事前审阅了预计 2008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有关材料,同意提交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事项,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六、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在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事项后,山东华源莱动内燃机有限公司将与山东莱动内燃机有限公司签署协议。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经独立董事签名确认的事前认可意见;

(三)经独立董事签名确认的独立董事意见。

华源凯马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 OO 八年六月五日

证券代码:600499 证券简称:科达机电 公告编号:2008-016

广东科达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 2007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广东科达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08 年 6 月 5 日在公司 103 会议室举行。会议由卢勤董事长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授权代表 0 人。全体监事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07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拟定于 2008 年 6 月 30 日上午 10:00 在公司一楼多功能会议室召开 2007 年度股东大会,有关事宜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时间:2008 年 6 月 30 日上午 10:00

3、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陈村镇广隆工业园环镇西路 1 号

公司一楼多功能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200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0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0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审议《200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5、审议《200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审议《200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审议《关于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 200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审议《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0、审议《关于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1、审议《关于控股子公司佛山市科达石材机械有限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议案》

12、审议《公司章程修正案》

以上第 1、3、4、5、6、7、8、9、10、11 项议案已经三届十六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第 2 项议案经三届十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第 12 项议案经三届十四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可见 2008 年 4 月 17 日和 2007 年 10 月 20 日的《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三)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 2008 年 6 月 23 日下午 3:00 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2、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3、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董事会邀请的股东大会见证律师。

(四)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手续

法人股股东持股东账户、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个人股股东持股东账户、身份证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账户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

2008 年 6 月 24 日-2008 年 6 月 27 日

上午 9:00—12:00,下午 2:00—5:00。

3、登记地点

广东科达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部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周和华、冯欣

联系电话:(0757)23833869

传真:(0757)23833869

联系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陈村镇广隆工业园环镇西路 1 号

广东科达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部

邮政编码:528313

2、会期预计半天,与会股东食宿费用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广东科达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六月六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广东科达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理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名称(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有效日期:

证券代码:600832 股票简称:东方明珠 编号:临 2008-013

上海东方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上海东方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就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如下:

1、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时间为 2008 年 06 月 30 日(星期一)上午 9:00

(2)会议召开地点:上海源深路 655 号体育馆 2 楼源深运动馆(公交泰高线、584 路、589 路、626 路、736 路、814 路、975 路、977 路,地铁 2、4、6 线可达)

(3)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现场参会的股东请在同意、不同意和弃权栏前任选一打勾(√)。

(4)参加会议的方式:股东投票表决时,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的表决方式。

(5)提示性公告:公司将于 2008 年 06 月 27 日就本次股东大会发布提示性公告。

2、会议议题

(1)公司 200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 200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公司 200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公司 200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公司 200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关于公司为进出口业务提供担保的提案

(7)关于公司发行第四期短期融资券的提案

(8)关于调整公司经营范围的提案

(9)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提案

(10)关于公司投资“渔人码头”二期项目的提案

(11)关于公司为“渔人码头”二期项目提供担保的提案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参见公司公告临 2008-005、临 2008-008、临 2008-010),提案内容详见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材料。

3、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 2008 年 6 月 23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及其授权代理人。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可书面授权代理人出席。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手续:凡符合上述资格的股东,请持股东帐户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委托出席者还需持授权委托书(可复印)(格式见附件),法人股东还需持公司法人证明、法人授权委托书办理;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号码:021-58828222)。

(2)登记地点:上海市凯旋路 1534 号

(轻轨三号明珠线虹桥路站,公交 138,149,748,806 可达)

(3)登记时间:2008 年 6 月 25 日

(上午 09:00—11:30,下午 1:30—3:30)

5、其他事项

(1)联系电话:021-58791888 转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地址:上海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 号

上海东方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200120

(2)会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市人民政府的规定,股东大会不发送礼品或纪念品。)

特此公告。

上海东方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 年 06 月 06 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上海东方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字: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股东帐号: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单位盖章:

股票代码:600729 股票简称:重庆百货 编号:2008-021

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因公司实际控制人重庆商社(集团)有限公司计划对公司进行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已按规定连续停牌。现因相关程序正在进行中,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待有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公告并复牌。

特此公告

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 6 月 5 日

证券代码:600759 证券简称:正和股份 公告编号:2008-024 号

海南正和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保荐代表人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海南正和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6 月 4 日接到华泰证券有限公司(下称:华泰证券)关于变更保荐代表人的函。原公司股权分置改革项目保荐人吴智俊先生已从华泰证券离职,根据相关法规要求,华泰证券现委派保荐代表人邓建勇先生接替吴智俊先生履行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持续督导职责。

特此公告

海南正和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 6 月 5 日

证券代码:600293 股票简称:三峡新材 编号:临 2008-014 号

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权分置改革保荐代表人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近日,本公司接股权分置改革保荐机构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出的《关于变更保荐代表人的函》(华泰证字[2008]179 号),获悉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项目原保荐代表人吴智俊先生已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离职。根据相关法规要求,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委派保荐代表人安雪梅女士接替吴智俊先生履行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持续督导职责。

特此公告

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 6 月 5 日